

### 111年度第2季外部視察報告權責機關回覆

案由	視察小組意見或建議	權責機關回覆
收容人確診 COVID-19時監獄處置情形	針對收容人期滿時仍在隔離期間或新收時篩陽被拒收後的處置，希望貴監能協助與相關機構，如更保、衛生局及社會局等進行轉銜聯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收容人期滿後縱使仍於隔離期間，依法本監不得將其繼續留置於監內隔離。針對此種情況，本監會與衛生局連繫並安排防疫計程車讓收容人搭乘回住居所繼續隔離。</li> <li>2. 本監為接收監獄，移監收容人若快篩陽性會立刻安置於本監隔離專區。</li> <li>3. 針對即將出監之收容人，本監亦確實辦理出監調查並對於需要相關資源者提供協助。</li> </ol>